

证券代码：873167

证券简称：新赣江

公告编号：2025-013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 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充分合理地利用好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强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短期低风险的其他理财产品。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含 1.65 亿元），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含 1.65 亿元）。

1、投资品种：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6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产品期限：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购买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 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1、公司坚持“规范操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 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低风险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